

國立屏東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103 學年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04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2 時 10 分

地 點：本校屏商校區教學一館南棟 4 樓財務金融學系辦公室

主 席：邱炳乾主任

記錄：陳敏鈴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報告：教務處請本系思考未來本系生源是維持技職還是轉為高教，請老師們先行交換意見，未來將招開系務會議討論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104 學年度業師協同教學，請有意申請課程之老師，儘早準備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（人）：邱炳乾

案由：管理學院教師評鑑辦法與評鑑項目建議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照院主管會議決議，各系於 5 月底前完成管理學院教師評鑑辦法與評鑑項目(附件 1)的各項建議討論，以利後續院教評會討論。

辦法：提會討論通過後，再提請院教評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時間不足，下次再議，撤案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（人）：邱炳乾

案由：ACCSB 教師-實務型及學術型分類準則(附件 2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關於教師分類標準目前管科會並無範本，建議各系依其定位、現有教師之研究能量與實務經驗訂定標準，並請於表 2-10 說明分類結果，對於皆不符合 AP 及 PP 標準之教師，有何輔導或改善措施？如：「學術型教師」每年須完成幾篇論文、「實務型教師」在業界擔任數年以上主管級職務、三年內承接產學合作計畫或顧問案達多少件數或金額以上等。

二、以下為高應大初步規劃如下：

(一)「學術型教師」(Academic Professor)：

1. 五年內有 2 篇論文發表刊登於具審核機制之期刊。
2. 三年內有一件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。

(二)「實務型教師」(Professional Professor)：

1. 五年內有產學或公民營企業合作案，每年平均十萬元以上。

2. 五年內專利發明通過。

3. 五年內曾擔任上市櫃企業之顧問或獨立董事。

辦法：依學系特色擬定 ACCSB 教師-實務型及學術型分類準則。

決議：時間不足，下次再議，撤案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（人）：邱炳乾

案由：擬訂定本校財務金融學系轉系要點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學生轉系辦法規定訂定之。

二、檢附本學系轉系要點草案暨逐點說明表各 1 份如附件 3。

辦法：經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本系系友施閔仁處經理捐贈本系清寒獎助學金，核定獲得獎助學生一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系友施閔仁處經理捐贈本系清寒獎助學金，申請學生計有林○○、顏○○、陳○○同學與江○○同學。

二、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如附件。

決議：除江○○同學不具低收入戶資格不予獎助之外，其餘三名同學各獲得獎助金一萬元整。由系辦連絡相關人員備妥需要文件，向學校申請撥款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（語）：

陸、散會 同日下午 1 時 30 分。